

证券代码：872801

证券简称：智明星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合理利用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利用部分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状况，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预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购买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贯彻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及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额度购买理财产品时，能够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风险可控。公司经营管理层、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经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2 日